

证券代码：430122

证券简称：中控智联

主办券商：中原证券

山东中控智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冻结期限延长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股份冻结概述

（一）基本情况

股东青岛创锦融昇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股份 6,600,000 股被冻结，占公司总股本 55.00%。在本次冻结的股份中，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6,600,00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是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份。

冻结期限为 2025 年 7 月 31 日起至 2028 年 1 月 30 日止。

股东青岛创融致昇商贸有限公司（现用名：青岛云动致昇商贸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1,800,000 股被冻结，占公司总股本 15.00%。在本次冻结的股份中，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1,800,00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不是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份。

冻结期限为 2025 年 7 月 31 日起至 2028 年 1 月 30 日止。

公司曾于2025年9月3日披露《山东中控智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冻结的公告（补发）》（公告编号：2025-050），股东青岛创锦融昇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的公司6,600,000股股份、股东青岛创融致昇商贸有限公司持有的公司1,800,000股股份被冻结，该次司法冻结期限为2025年7月31日起至2026年1月30日止。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下发的《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权益登记日2026年1月21日），上述股份冻结的期限延长至2028年1月30日止。

（二）本次股份冻结的原因

截至公告披露之日，本公司未收到跟股票冻结相关的法律文书，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下发的《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权益登记日 2026 年 1 月 21 日）显示，股东青岛创锦融昇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青岛创融致昇商贸有限公司股份司法冻结执行人为青岛市公安局市南分局。

（三）股份冻结对公司的影响

包括本次冻结股份在内，如果全部被限制权利的股份被行权可能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公司将持续关注冻结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股份冻结所涉股东情况

股东姓名（名称）：青岛创锦融昇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是否为控股股东：是

所持股份总数及占比：6,600,000、55.00%

限售股份数及占比：0、0%

累计被限制权利的股份数及占比（包括本次）：6,600,000、55.00%

股份被限制权利的历史情况

青岛创锦融昇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的公司 6,600,000 股股份前次被司法冻结的期限为 2025 年 7 月 31 日至 2026 年 1 月 30 日，冻结执行人为青岛市公安局市南分局。

股东姓名（名称）：青岛创融致昇商贸有限公司

是否为控股股东：否

所持股份总数及占比：1,800,000、15.00%

限售股份数及占比：0、0%

累计被限制权利的股份数及占比（包括本次）：1,800,000、15.00%

股份被限制权利的历史情况

青岛创融致昇商贸有限公司持有的公司 1,800,000 股股份前次被司法冻结的期限为 2025 年 7 月 31 日至 2026 年 1 月 30 日，冻结执行人为青岛市公安局市南分局。

三、备查文件目录

《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山东中控智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23 日